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前稱「MelcoLot Limited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8)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 第三季度業績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樂透互娛有限公司的資料；樂透互娛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樂透互娛有限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業務是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兩間國營彩票營運商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及中國體育彩票管理中心(「體彩中心」)提供彩票相關技術、系統及解決方案。我們為體彩中心(中國獨家體育彩票營運商)分銷功能齊備的優質彩票銷售終端機及部件。分銷業務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收益約99%(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99%)。

本集團已透過管理中國之零售店網絡在中國建立業務版圖，同時亦於重慶市為快開型遊戲「時時彩」提供系統維護服務及遊戲升級技術。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起停止在中國營運零售店網絡。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於報告期結束後的後續事件」一段。

根據財政部公佈的資料，中國彩票市場持續穩步增長。二零一七年八月彩票銷售總額按年增長6.3%至人民幣2,739億元。自二零一五年三月政府採取措施嚴格禁止所有互聯網彩票銷售活動以來，中國彩票市場一直充滿挑戰。儘管轉變中的監管環境無疑將為行業帶來短期不明朗因素，但我們相信，適當的監管改革將進一步改進行業監管框架，長遠而言可藉此發展成更健康和可持續發展的市場環境。嶄新渠道及遊戲持續提供發展潛力，本集團作為綜合彩票服務及技術供應商，正好處於有利位置，受惠於中國彩票政策不斷演變所帶來的益處。我們將密切注視市場發展，把握湧現的機遇。

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善用我們的核心專業知識及企業資源，在其他地區開拓博彩及娛樂行業的新商機，以實現致力為股東優化長遠價值之目標。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從事彩票業務單一營運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之總收益為19,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53,000,000港元)，減少約63%，而收益來自以下各項：

### (1) 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

來自就體育彩票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為18,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52,300,000港元)，減少約64%。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所披露，來自就體育彩票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之收益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並無進行彩票終端機買賣。然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收到若干彩票終端機訂單。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之收益為9,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18,700,000港元)，減少約49%。

### (2) 提供分銷彩票產品的服務及解決方案

來自提供分銷彩票產品的服務及解決方案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為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700,000港元)，增加約14%。

## 營運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虧損8,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16,700,000港元)，減少51%，主要原因為僱員福利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的13,1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7,2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因為就已於二零一六年同期歸屬之若干二零一四年購股權錄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以股份支付之款項5,0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則並無就此等購股權錄得進一步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認購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按面值認購由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人」)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24個月季度派息可提早贖回遞增票據(「二零一七年票據」)。二零一七年票據按介乎0.79%至2.70%的累進利率計息，利息於各季度末支付，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二零一七年票據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未償還總金額(包括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為50,010,000港元。

本公司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按面值認購由發行人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24個月季度派息可提早贖回遞增票據(「二零一六年票據」)。二零一六年票據按介乎0.87%至1.73%的累進利率計息，利息於各季度末支付，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二零一六年票據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未償還總金額(包括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為50,111,527港元。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無)。

## 於報告期結束後的後續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北京環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作為承押記人)、逸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借款人」))及劉賀(作為擔保人(「擔保人」))訂立一項借款協議(「借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授予借款人(獨立第三方)本金額99,000,000港元之貸款，年利率為6%，為期兩(2)年。貸款由擔保人提供的擔保及北京阿特斯投資有限公司(擔保人的證券投資平台)全部股權的95%設立的押記作為擔保。本金額連同所有應計而未付之利息應於兩(2)年到期時悉數償還。截至本公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未償還總金額(包括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為99,244,110港元。

為進一步精簡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與其中國的業務夥伴訂立終止協議，據此，本集團停止在中國營運零售店網絡。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9,414	18,986	19,540	53,024
採購及服務成本		(8,707)	(17,776)	(17,823)	(49,615)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28	1,365	3,048	4,306
僱員福利成本		(1,685)	(3,319)	(7,164)	(13,09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0)	(31)	(79)	(96)
攤佔合營企業之溢利(虧損)		-	-	16	(3)
其他開支		(1,944)	(3,450)	(5,642)	(10,708)
除稅前虧損		(1,924)	(4,225)	(8,104)	(16,183)
稅項	4	(2)	(79)	(85)	(537)
本期間虧損		(1,926)	(4,304)	(8,189)	(16,72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163	(22)	473	1,208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763)	(4,326)	(7,716)	(15,512)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17)	(4,253)	(7,800)	(16,457)
非控股權益		(9)	(51)	(389)	(263)
		(1,926)	(4,304)	(8,189)	(16,720)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56)	(4,284)	(7,579)	(15,288)
非控股權益		93	(42)	(137)	(224)
		(1,763)	(4,326)	(7,716)	(15,512)
每股虧損	6				
- 基本及攤薄		(0.06) 港仙	(0.14) 港仙	(0.25) 港仙	(0.52) 港仙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本季度中期財務資料所包括之款額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確認及計量規定而計算。然而，本季度中期財務資料並無收錄足夠資料使之可構成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所界定的中期財務報告。

### (2) 主要會計政策

季度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並且對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全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匯報之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收益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買賣彩票終端機及部件	9,160	18,697	18,746	52,341
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 解決方案	254	289	794	683
	<u>9,414</u>	<u>18,986</u>	<u>19,540</u>	<u>53,024</u>

### (4)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u>2</u>	<u>79</u>	<u>85</u>	<u>537</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 (5)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並無派發或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6)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1,917,000港元及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4,253,000港元及16,45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3,145,817,591股及3,145,711,052股(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3,145,656,900股及3,145,656,900股)計算。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可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中並不包括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

## (7) 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外匯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1,456	327,878	85,157	(5,255)	2,788	(42,273)	399,751	8,796	408,547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169	-	1,169	39	1,208
本期間虧損	-	-	-	-	-	(16,457)	(16,457)	(263)	(16,72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1,169	(16,457)	(15,288)	(224)	(15,512)
確認按權益結算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6,678	-	-	-	6,678	-	6,678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1,456	327,878	91,835	(5,255)	3,957	(58,730)	391,141	8,572	399,71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1,456	327,878	91,987	(5,255)	3,159	(44,576)	404,649	7,900	412,549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221	-	221	252	473
本期間虧損	-	-	-	-	-	(7,800)	(7,800)	(389)	(8,189)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21	(7,800)	(7,579)	(137)	(7,716)
確認按權益結算以股份 支付的款項	-	-	394	-	-	-	394	-	394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 普通股	2	28	-	-	-	-	30	-	30
以股份支付款項的 現金結算	-	-	(5,000)	-	-	-	(5,000)	-	(5,000)
於沒收後轉撥以股份 支付之儲備	-	-	(87,381)	-	-	87,381	-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1,458	327,906	-	(5,255)	3,380	35,005	392,494	7,763	400,257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各董事、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之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審核過程及風險評估之成效。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陸海天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于敏先生組成。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第三季度業績所載之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秉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潘正明先生\*(主席)、王秉中先生#(行政總裁)、吳健先生#、于敏先生\*、陸海天先生+、嚴浩先生+及林森先生+。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lotoie.com](http://www.lotoie.com) 內刊登。